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专户转为一般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公司终止 2020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超视云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本次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提高公司银行账户使用效率，公司已将本次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转为一般账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86 号）核准，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6,452,645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9,945,988.6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9,267,811.4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0,678,177.15 元。2021 年 8 月 10 日，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扣除保荐及承销费 6,889,427.48 元（含税）后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由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出具的众会字（2021）第 0734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

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实行专户管理。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增设 2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用于云视频终端技术升级及扩产项目和总部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及延期的议案》，基于公司自身发展战略和业务开展特性的考虑，公司对“云视频终端技术升级及扩产项目”的具体实施地点由“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坂雪岗科技城 04 城市更新单元项目的创新型产业用房”调整为“深圳市龙岗区布吉镇波音电讯厂区”；由于受宏观经济下行因素影响导致调研及选址工作已有所延迟，公司对“总部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将“云视频终端升级及扩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4,735.99 万元（含利息收入，最终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全资子公司明日实业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人民币 47,541,571.17 元转入其基本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随之终止。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0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总部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尚未建设，经审慎论证，同意公司终止上述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

资金 14,304.37 万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银行结算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部分永久补充的流动资金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拓展需求，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和资源配置，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转为一般账户相关手续，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人民币 144,255,064.21 元，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随之终止。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受新技术迭代更新、行业需求短暂下行与行业竞争加剧等影响，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和投资进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将“超视云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公司终止 2020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超视云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18,922.42 万元（含利息收入，最终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拓展需求，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和资源配置，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协议的履行情况不存在问题。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转为一般账户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募投项目已完成终止，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216350100100132620）已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转为一般账户，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189,926,229.08 元。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随之终止，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将作为一般银行账户继续使用。

四、备查文件

- 1、募集资金专户转为一般账户的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4 日